



變色的太陽

楊子◎著

變色的太陽

當代名家

楊子

當代名家

變色的太陽

1975年元月初版

1987年11月初版第十七刷

1991年6月第二版

1999年4月第二版第三刷

有著作權・翻印必究

Printed in Taiwan.

定價：新臺幣250元

著 者 楊 子
發 行 人 劉國瑞

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

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5號

電 話：23620308・27627429

發行所：台北縣汐止鎮大同路一段367號

發行電話：2 6 4 1 8 6 6 1

郵政劃撥帳戶第0100559-3號

郵撥電話：2 6 4 1 8 6 6 2

印刷者 世和印製企業有限公司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130號

本書如有缺頁，破損，倒裝請寄回發行所更換。

ISBN 957-08-0617-6(平裝)

如潮・如色

—再版補序

我寫小說，一半是心血來潮，一半是受朋友的慇懃。但是為什麼要寫「變色的太陽」這樣的小說，我自己也不知道，真的不知道。也許，正如我的一首詩中所表示的：

「快樂與悲哀，如潮，
載我

飄泊於不可知；如色，
染我

化為彩鶴，飛入於七情六慾！」

也許，我有訴說。

因而，「變色的太陽」，可能不是一般的愛情小說的結構；我下筆時，心中並不存「讀者」，並不覺得我在寫小說。這本「小說」能夠甫出版便再版，是使我很感意外的；如果「暢銷」表示它擁有廣大的讀者，我駭然的發覺，我的訴說，竟有這麼多的人體會它。

我認為，小說的「情節」，並不是很重要的，可是，在報紙副刊連載的長篇小說，則對「情節」有很高的要求，這種「故事化」的約束，使我感到很委屈。寫小說，對我是「不務正業」，也是「僭越」；他日，若是讓我再寫一部愛情小說，我會寫得更不像小說。

什麼是愛情？可能有許多許多的定義，各種不同的領悟；在我，則似乎永遠困於「不可說」的心境。「變色的太陽」，只是匆匆忙忙，迷迷惘惘的「道白」；但願我會再寫一部小說，讓我更自由的去描述不可言傳的「情感昇華與吸引」，讓我能向「心中的影像」所傾訴的心情，發而為文。

愛情小說的情節與人物，是實在，還是虛構，是連作者自己都不可捉摸的。知我者，一二三子，若是有身處其境，身歷其情，身遭其故的讀者，那真是可感的「緣」。

楊子

六十四年元月十四日

當黎靈苑到達恆州站時，已是萬家燈火的辰分，但她仍貪婪的注視著天邊鑲著暮色的殘存晚霞；似乎在找尋一種藉口，對自己此行作最後的決定。

她覺得有一種說不出的疲乏，她不願去分析，究竟是長途跋涉的生理反應，還是心情自我反抗所造成的原因。

離開台北時，她瞞著許多同學，甚至拒絕父母弟妹到火車站送行。她要證明，對於習俗的反叛，不只是本身觀念上的問題，也是需要一種蔑視現實的勇氣與冷漠。記得「現代英國散文選讀」課老師說過：「最耐久的散文，都是用簡單句語寫的。因為人生的複雜，基本上有簡單的規範。」對於她，人生还是很模糊的概念，但是，也不知什麼時候參透的，把人生當作用簡單句語寫成的散文，或許會過得平凡而不庸俗。

每一位女孩都在憧憬不平凡的人生；不，對於她們那一批大學裡共過四年生活的女孩，憧憬的仍不是那麼玄高的人生，而是一種遭遇。黎靈苑的夢，比同學們的更多彩，但是當她的夢每為庸俗所驚醒時，她寧可把顏色塗得淡淡的。正如她自己畫的一張抽象畫，她取名為「無題」。年輕的夢，成為「無題」的抽象畫，至少可以更經得起庸俗的揶揄。

但是，當火車離開台北站，逐漸加速向南奔走時，她無法欺騙自己，心中泛起一種淡淡愁。這是情緒，矛盾思想的擡頭。到南部去教書是自己決定的，經過多次價值判斷後決定的，現在浮起來的閒愁，卻形同一種掙扎，無異重新遭到許多「為什麼？」的挑戰。

「為什麼要去教書呢？」

「為什麼要到南部去教書呢？許多人都多方活動來台北呢！」

「為什麼不在家裡的貿易行幫忙料理外匯文件呢？」

「為什麼不考托福，申請I-20呢？」

太多的「為什麼？」了。

為了在這麼多的追究中逃脫，她曾竭力試為想出一些合情合理的回答，去滿足同學的好奇，慰藉父母的反對；但是，當她發覺甚至也必須向自己解說時，便索性以沉默、微笑去博取人們的一聲嘆息了。

莒光號抵達高雄時，她原準備在高雄親戚家住宿一晚的。

「那豈不又要應付一番口試般的盤問？為什麼？為什麼？煩死人啦！」於是自言自語的走出了火車站，又進入了公路局站，買了張票，一口氣的經屏東，趕到了恆州站。

「煩死人啦」，幾乎成了她戴著學士帽，穿著出生以來第一次上身的旗袍（當然還有那學士禮服），繞遊校園以後的口頭禪了。其實，自己知道，煩死人的人不是誰，而是腦海裡經常泛起的一個問號。「煩死人啦」，並不是用來搪塞人家，而是去回答那一個問號，正像她常常一摔滿頭長髮，用來驅逐那個問號——

「去南部教書，是逃避什麼？還是為了印證什麼？」是不是在一般人的想法中「出走」？

在父母、親友、同學，甚至師長看來，這種決定，雖不是駭世驚俗，標新立異，也是不可思議的。（甚至有人認為是沒有男朋友的一種心理變態呢！）她自己並沒有把教書當為作育英才的獻身。她瞭解自己並沒有這一份偉大的熱忱。她只是把這樣的決定當作「擺脫庸俗」的行徑。或者只是一種很模糊的自我肯定的印證。

當許多女同學在為考托福，申請I-20而廢寢忘食時，她會覺得滑稽得像在讀莎翁的「仲夏夜之夢」。那麼多可笑的動物和景象不是嗎？

當許多女同學在裝模作樣的談戀愛，或者與「男生」躲在學校附近的黑咖啡室「鬼混」時，

她會覺得戀愛，要不是如囂俄所形容的「脂粉脫落後的女人臉孔」，便有如佛洛伊德所說的，性慾的文明形式。她曾為父親所種的玫瑰花除草，但每次都為花枝上的刺弄傷手背。這就會惹起她一陣反感；把玫瑰與愛情連在一起，也是一種庸俗！如果Antonine Gombaud說得對，愛必須先準備受折磨，那是浪漫蒂克的精神分裂。她的愛情觀是「羅曼蒂心時代」式的，充滿「情緒的激動與想像的感動」的錯綜。

事實上並不如同系的朱莉芳所取笑的，她的愛情感是塵封的三弦琴；問題在於：那一批經常圍繞在她們身邊；在家庭舞會中遇到的；在郊遊中作伴的男生，看起來都很像蘇格蘭批評家尼哥爾所形容的「劣質的文體」。想起，若是讓那些幼稚的假唐·吉柯德去挑她的三弦琴，真是噁心之至。她有一次剽竊馬克吐溫的話來回答朱莉芳：「讓我來感謝那些同學們，要不是她們，我將不得不去應付一批剛長成翅膀的雄蒼蠅。」

既然不出國，不談戀愛，教書罷！好像一位美國作家說過，教書可以使情緒在「發冷與發熱」中成熟。至於為什麼要到南部去教書呢？實在找不到具體的理由，也許是台北住得太久了的緣故吧。最後她總算想起阿侖·泰特的一首詩：「離開那第九個埋沒了的都市一萬二千里之遙。」說它是一種逃避吧，說它是矯情吧，說它是為了探索一些什麼未可知的吧；就這樣的決定了。

反正，如果過得不滿意，生活得發覺一切都是那麼一回事，仍不是可以回到台北來，歸附

於庸俗嗎？一年半載耽誤不了多少青春的。她用安慰母親的話，向自己說了一遍。於是，到南部來教書，理由足夠得使自己也覺得用不到大驚小怪了。

無論如何，已到達了聘她任教的某中學所在地——恆州。南部的晚霞，似乎停留在天邊的時間較台北為長；又多了一種藉口了。站起來習慣的用手順順裙子的背後，拿起手提箱下車吧。

二

提起「人境廬」，恆州人全都知道，但找起來卻左彎右轉的兜了半天。忽的覺得肚子餓了起來，才想起沒有在鎮上吃晚飯，現在退回去走不動了，便有點摸著黑的步向那幢洋房。踏上石階，把手提箱放在地上，理理被晚風吹亂的頭髮，吸了口氣，隨意的張望下，天色已黑得只能辨別房子的一些輪廓。敲門吧（天，電鈴都沒有！），真想像亞里巴巴四十大盜般的喊Open Saseme！這幢房子古老得可以使她聯想到英國戲劇中的花崗石堡壘，與威廉·渥德斯沃史的「那敗落的農舍」；有些句子剛在腦海裡打上字幕；但是大門口電燈的突然發亮，使她連忙嚥下了剛要出口的一句。

「呀」的一聲大門打開了，這種聲音在台北只有看文藝片才聽得到。

一張年輕的，還帶著稚氣的臉孔，在似驚奇，似熟悉的望著她，不必發音的詢問。

「我姓黎，我從台北來的……」

「呵！對，我爸爸說過。」

男孩子的反應雖然很快，但是呆在門口不動。

總不能矜持的等候一位小男孩的招待吧！

「老伯呢？」她提起皮箱，便跨進了門檻。

「我去告訴爸爸，你在客堂坐坐。」

「客堂？」初次聽到。那是客廳嗎？不，像是……，呵，對，應該是舊小說中大府邸招待官家聽差的地方，除了一張四方吃飯桌及一二張長木凳以外，空得像西部電影中被放棄的酒吧間，只是少了些蜘蛛網的人工佈置。真見鬼，侯華楣還誇張的介紹說：

「既然決定到恆州去，便住在我老家吧，十九世紀殖民地式的樓房，我住得要發狂，可是對於我們外文系的高材生黎靈苑，是吟詩做夢的好Bare heavens罷！」

既來之，則安之。她對自己嘆了口氣。

那小男孩又出現了。

「黎小姐，我帶你去你的房間，我爸爸說，要是你還沒吃過晚飯，我叫阿英煮些東西。」

就這樣招待遠來的客人嗎？我雖然是晚輩，但連臉都不露！侯華楣有的是怎樣的古怪父親呢？真有點感到被忽視的委屈了。

但是當黎靈苑進入準備給她住的房間時，那一股怨氣卻一霎那烟消雲散。

「唔！好可愛……」她禁不住的稱讚起來。

一進房間，迎面是一排落地窗，此時紗帘重掩，看不到外面。左面牆壁有一個兩扇門向外推的長方形百葉窗，而框之上，還有彩虹形的氣窗。外壁所附生的「爬壁虎」一條條的垂了下來，掛在窗前有如一串串珠簾，在晚風中飄蕩。一張寬大而厚重的歐洲型書桌，依著窗口穩穩妥妥的擺著。檯燈座是古桐鑄成的武士，一手執劍，一手高擎著燈罩，燈光的圓圈乃擴及於整個桌面；而使高靠背的皮椅，在暗影中顯得很尊嚴。對面的右牆，則掛著一幅巨大的油畫，海浪滔天，沖擊著岩石的浪花，幾乎要潰出框外。最使黎靈苑驚喜的是進房門的走道護壁外，有一片約兩個疊疊米大小的凹入地位。一張舊日熱帶殖民地式的大鐵床剛好嵌在這凹入的空間。床四周豎立的鐵架，掛著潔白的鏤空羅紗帳，床墊厚得令人一眼便有睡上去的著實的誘惑；而且睡在那人門護壁後面，更有一種受保護的安全感。

「我將成為西班牙童話中的公主了……」黎靈苑兩手插著腰，在房間內兜轉著、巡視著、摸觸著；當她用力按著彈簧床墊時，恨不得立即就躺上去；一方面是確實累了，一方面也貪著想嘗

試從來沒有睡過的一種形式的床。在她二十多歲的時日裡，睡覺是搖籃、小床、單人床的演變過程。而且幾乎不知道睡在一張有蚊帳遮掩著的床上，是怎樣的滋味。

如果一定要挑剔的話，這房間的最大缺點是缺乏附帶的私人衛生間，而且地面鋪的是磁花磚，這可能是這座樓房建築的當時，並不流行目前的「套房」形式；而地面鋪磁花磚，在她想來是那時不時興地板。事實上還是有錢人家的一種象徵呢！這是二十多歲的她所不懂的。因為，磁花磚是歐洲燒製的，在當時日本統治下的台灣，沒有幾個私人有此財力，有此氣派由歐洲購入磁花磚鋪地面。她雖然知道在台灣南部侯家是有名的望族，但侯華楣並沒有談起過，她的曾祖父在南洋經商，返回台灣落葉歸根的富有。

第二天曙光甫顯，黎靈苑便醒了過來，她在睡夢中隱約聽到報時的鐘聲；噹、噹、噹……的一聲聲響在耳邊，又好像是遙遠的迴音。她一下子不知身在何處，真是夢裡不知身是客，一晌貪歡了。好不容易集中思維，想了半天，才醒悟到自己躺在台灣南部的一棟樓房的一間臥室裡，並不再是在台北敦化南路大廈樓上的「觸星室」。「室何需大，有星則趣，星不宜摘，觸之可也。」她讀高中時家遷居於現在的大廈最高層，晚上由臥室窗外探望滿天星斗，像是伸手可及，凝視著那一片天神撒下的發亮鑽石，她有了自己的「閨房銘」的靈感。第二天自己臨碑帖寫下「觸星室」三個大字，便這樣把她的臥室命名了。

睜開眼睛，睡意的薄霧由意識的尖峰散失後，忽的許多不同韻律組成的樂章在耳邊奏了起來：那些喳喳不休的是麻雀，啾啾不已的是青鶲，在這高低緊密的小笛中，夾著白頭翁的豎琴，和畫眉的小喇叭。黎靈苑舒暢的伸展了下兩臂，然後重新掩下眼簾，靜靜的欣賞這些鄉間樂隊在演奏「玩具交響曲」。侯華楣在她的學校「七姊妹」中是「無愁老五」。現在才瞭解，她的「無愁」，不祇是家境富裕所以然，原來有這麼美妙的生活環境，來塑成她的少女時期呵。

掀起晨櫳，黎靈苑急不及待的推開了落地窗，真想不到，竟還有一片弧形的陽台，鋪著紅磚地面。妙的是陽台除了通向草坪的缺口外，都用一個個壺形短柱構成的石欄圍框著。

那草坪大得叫住慣台北高樓的她，覺得有如進了「新公園」。草坪四周老榕連根成林，在草坪角落的乾涸水池前，有好幾株高大的鳳凰木，鶴立雞群的驕傲並列，臨風招展，樹頂開滿了紅的、黃的花簇。應該叫 John Keats 來這裡重寫他的「致秋詞」的。他會怎樣描寫那充滿「男人的溫柔」的鳳凰木呢？假如他會寫出「成熟的陽光」的句子，他一定會為鳳凰木作更形象化的歌頌的。「男人的溫柔」，是她所有許許多「怪誕」想像的一種形象化。什麼是「男人的溫柔」呢？她並沒有真實的體會。她曾試為套用「語言解析」的方法來分析它，那是白馬王子加中世紀武士精神再加維多利亞時代的智識熱忱。應該有一個偉大的作家，來描劃這樣的情感的。

但是，為什麼草坪久不經修剪了呢？高麗草已幾乎為「在來草」鳩佔鵠巢光了，難道侯華楣

平日站在這陽台上，不嫌眼前的凌亂嗎？

早餐是阿英來叫喚的，走出房門，繞過羅馬修道院裡常有的長走廊，才進入後堂的正廳。這房子的構造是用西方中世紀歐洲的前後院用走廊連接的方式，來代替中國傳統大院落的「橫屋」。如此的舊瓶新酒，很見侯家上代的匠心。在黎靈苑的許多夢中，到羅馬一遊，是其中之一。讀西洋史往往覺得很枯燥，但書中那些羅馬修道院的爬滿軟枝花木的長走廊插圖，倒是蠻使人著迷的。

後堂正廳的佈置，便和她昨晚所看到的「客堂」完全不同。雕花的天花板，油漆的牆壁，掛著水晶鐘乳的大吊燈，紅木太師椅和厚重得像岩石般的圓飯桌，再加上描畫四季景色的屏風；這一切都看得出侯家曾祖父的氣魄。處身於這樣氣氛中的客廳，黎靈苑頗有遊覽故宮博物院的嚴肅心情。要不是屏風上面的一幅巨大的印尼油畫在沖淡了那種壓迫人的氣氛，她真的會覺得呼吸都得小聲些。那張印尼油畫在客廳的佈置裡，就與大吊燈一樣，顯得很不調和。「暴發戶」三個字突然湧上心頭，自己連忙把它壓下去，暗地說聲「罪過」。

早點是純粹的中國味，油條、燒餅、稀飯、肉鬆、醬瓜，一碟碟的。奇怪，本省人的全部大陸化！坐下來，她有所等待，但是，昨晚招待她的小男孩，卻呼嚕呼嚕的喝起粥來。他這時穿著學校制服，俯著頭，看不清繡的校名學號。

「老伯、伯母呢？」她不能不問了，心中頗有些寒意——怎的不受人重視。來了一晚一晨了，

還沒瞧見侯家主人一面。難道要等待聽差、婢女由內堂傳到外堂的呼叫：「侯大人、夫人到！」

「我媽媽到台北去了，爸爸還在睡覺。」那小男孩回答了一聲，又繼續吃他的油條。

既然主人仍在高臥隆中，那麼動筷吧。侯華楣沒有點小姐脾氣，卻有個老太爺的父親呵！

「你叫什麼名字？」她沒好口氣的問那小男孩。

「我叫侯德昭，在志仁中學讀初二。」

雖然聽起來很像學生上電視回答詢問的句型，但是能省掉再問第二句：「你在那裡讀書」，也是佳事。

這一頓早餐，吃得很「了無情緒」。又是一句詞。她其實並不喜歡那些婆婆媽媽的舊詞。有一次教英詩的外籍老師問她：「聽說中國的舊詞常以棄婦的哀怨來表達政治意識，為什麼？」她當時恨恨的回答：「這就是中國民主政治遲了一個世紀的原因。」讀那些詞，真令人覺得「更無一個是男兒」。就差一點，連這一句話也要衝出口來了。

三

在南部，黎靈苑要去當高三英文老師的學校，不算是規模最大的；但是，升學率很高。聯考

上榜的南部考生，有不少出自這間學校。所以據說，學校選老師揀得很厲害。校長與她的系主任是朋友，這學期特地託老朋友「物色二二位高足」。聽到黎靈苑要教書，系主任又詫異又高興的跟她說：

「黎靈苑，我介紹你去，最大的目的是要滿足人們的升學率標準以外。真正培養學生讀英文的興趣和啟發學生們的悟性。」

這是使人聽了舒貼而覺得肩頭沉重的話；也使黎靈苑踏進校長室時，想起來心頭不由自主的一陣緊張。

「請坐，黎小姐，什麼時候到恆州來的？」校長客氣而隨和的跟她握手後，用手勢示意她坐在辦公桌對面的小會客角落的長沙發首座，她自謙的選了右邊的座位。

「李主任很器重黎小姐，他給我的信，用了強烈的誇張語句來稱道你。」校長笑著，她也被逗得不好意思的笑出了聲。

「我真擔心會使校長失望。」

「假如不是李主任那麼鄭重的介紹，我真的會擔心的，因為高三的幾班，除了黎小姐外，都是執教多年的男老師。」話中有很濃厚的挑戰性。年輕，原是女孩子的資產，但好像作為老師，就成為要受考驗的原因了。不知道是那位缺德的始作俑者，把教師稱為「老」師的。